

证券代码：001335

证券简称：信凯科技

公告编号：2025-031

浙江信凯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信凯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24 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了关于召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 2025 年 9 月 29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董事 7 人，实际参加董事 7 人（其中沈日炯先生、施放先生、梁伟亮先生通过通讯方式参加会议）。会议由董事长李治先生召集并主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浙江信凯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对子公司综合授信担保额度的议案》

公司在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预计基础上，结合控股子公司的经营目标、总体发展规划和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公司拟为控股子公司辽宁信凯实业、辽宁信凯紫源分别增加 1.2 亿元、1.3 亿元的综合授信担保额度并提供连带责任担保责任。本次增加担保额度后，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总额度从人民币 3 亿元增加至 5.5 亿元。

本次新增担保有效期自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在有效期内，上述额度可循环滚动使用，任一时点的担保余额不得超过股东会审议通过的额度。在上述额度内发生的具体担保

事项，授权公司董事长及其授权人员办理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具体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增加公司对子公司综合授信担保额度的公告》。

表决结果：7 名董事同意，0 名董事反对，0 名董事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提议于 2025 年 10 月 15 日下午 14 点 30 分在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东莲街 1069 号公司会议室，采取现场与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关于增加公司对子公司综合授信担保额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7 名董事同意，0 名董事反对，0 名董事弃权。

三、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信凯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9 月 30 日